

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文件

学会〔2022〕6号

关于申报 2022 年度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的 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提高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创新能力，促进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发展，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奖励章程（试行）》相关规定，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决定开展 2022 年度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的申报工作，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设置

2022 年度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设立科学技术进步奖、技术发明奖、青年科技奖。

二、申报对象

（一）科学技术进步奖和技术发明奖，申报项目第一完成单位为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单位会员，或第一完成人为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个人会员。

（二）青年科技奖申报人为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个人

会员，或申报人所在单位为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单位会员。

三、申报要求

（一）科学技术进步奖、技术发明奖

（1）申报项目的研究成果在公共安全科学技术领域基础理论、决策科学、科研开发、工程应用等方面取得优秀成果。

（2）2022年9月10日前通过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评价），或在2021年12月31日前一年内通过其他全国性学会科技成果鉴定（评价）。

（3）成果由申报单位或者完成人取得，无知识产权争议，并应用实施1年（含）以上。

（4）已获得国家级、省部级及全国性学会（协会）科技奖励项目，不再申报本奖。

（5）由多个单位合作完成的项目由第一完成单位统一组织申报。

（6）主要完成人前三名，同一人同一年度只能作为一个报奖项目的完成人。

（7）往年申报过本奖而未获得奖励的项目，如无实质性新进展，不得再次申报。

（8）不受理涉密项目。

（二）青年科技奖

（1）申报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申请人不超过40周岁（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女性申请人不超过45周岁（1977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2)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2) 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突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 在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3) 成果由本人取得，无知识产权争议。

(4) 申报材料中不含保密信息。

(5) 已获得中国青年科技奖的人员，不得申报本奖。

四、申报方式

(一) 2022 年度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所有奖项均通过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网站奖励系统进行申报。系统自 2022 年 8 月 20 日开放接收申报材料，截止时间为 9 月 20 日（含）。

(二) 科学技术进步奖、技术发明奖均由第一完成人代表该申报项目在学会网站奖励系统注册、申报。

(三) 青年科技奖由申报人在学会网站奖励系统注册、申报。

(四) 申报系统中上传的申报书要求签字、盖章手续齐全，否则视为无效申报。

(五) 申报人按时将书面申报材料（原件）与电子文档 U 盘（含申报书及附件材料扫描件、汇总表 excel 文件）报送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科学技术进步奖、技术发明奖文件命名格式为“第一完成人姓名+第一完成单位+项目名称”，

青年科技奖文件命名格式为“申报人姓名+工作单位”。

五、材料要求

（一）科学技术进步奖、技术发明奖

（1）签章齐全的《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申报书》（科学技术进步奖）、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奖）。

（2）申请项目的知识产权证明、项目验收报告、科技成果鉴定证书、推广应用证明等应为扫描件。

（3）提供已发表的专著、论文时，专著应提交首页及版权页扫描件，论文提交首页扫描件。

（二）青年科技奖

（1）签章齐全的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青年科技奖）申报书。

（2）提供证明成果的获奖证书等材料的扫描件。专著应提交首页及版权页扫描件，论文提交首页扫描件。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员：姚浩伟 疏学明

联系电话：(010)62792893、18101305096

学会邮箱：jiangli@publicsafety.org.cn

学会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 30 号清华大学刘卿楼
1001 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

学会邮编：100084

学会网址：<http://www.publicsafety.org.cn/>

附件：

1. 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汇总表
2. 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书
3. 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奖）申报书
4. 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奖（青年科技奖）申报书

